

湖南省教育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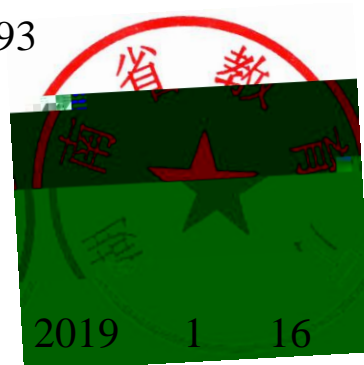
数据信息核准和补录工作的通知

2019 1

70

3 3

0731 84714893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学司函〔2019〕1号

关于做好高等学校学生 数据信息核准和补录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落实《教育部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

统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高等学校学生数据信息核准和补录工作的通知》（教财厅函〔2018〕29号）相

神，现就做好高等学校学生数据信息核准和补录等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核准和补录对象

普通高等学校、承担研究生教育任务的科学研究机构中接受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在校研究生和本科、专科（高职）学生；成人高等教育、网络教育、开放教育院校中接受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二、核准和补录内容

各高等学校要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网
址：<http://www.chsi.com.cn>，以下简称平台）上的数据信息与在

校学籍系统记载的数据信息与学生对应一致，非按照学生和

学籍系统记载的数据信息进行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采集、学籍学历注册、学籍学历信息上报、学籍学历信息

联系人及电话：贾宝先 010-66097833

唐小平 010-66097869

附件：高等学校学生信息核准与补录信息项



附件：

高等学校学生信息核准与补录信息项

序号	字段名称	字段含义	字段类型及长度	备注
1	XH	学号	CHAR(15)	必填项
2	XW	学院/院系	CHAR(10)	必填项
3	ZHX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CHAR(18)	必填项/学校有/社会身份证号